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
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QXGL-ZC2026001-2

采 购 人：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全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5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5
二、磋商须知	12
（一）总则	12
（二）磋商文件	13
（三）响应文件	14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五）磋商	18
（六）评标	18
（七）合同授予	19
（八）重新磋商	19
（九）纪律和监督	20
（十）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0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1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	26
第五章 技术要求	3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2
一、磋商响应函	75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76
三、开标一览表及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78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	80
五、资格证明文件	81
六、近三年完成项目的类似业绩	84
七、供应商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85



八、拟投入本项目其他人员简历表	87
九、商务偏离说明表	88
十、项目实施方案	89
十一、政府采购政策等证明材料	90
十二、其他材料	9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全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的委托对“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组织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2、项目编号：QXGL-ZC2026001-2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29.60 万元

5、最高限价：29.60 万元

6、建设内容：供应商须依据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相关法规、规范、条例的规定，按采购人要求完成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完成建筑与装饰工程、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拆除垃圾的清理和外运等施工内容。（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7、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进场施工，所有设备安装、管网改造、施工、系统调试、试运行及验收工作须在 45 日历天内全部完成。

8、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9、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10、施工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1、付款方式：项目竣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并完成项目竣工结算审核后，支付结算总价款的 97%；剩余 3%结算价款待质保期满且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支付（无息）。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供应商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 18 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近两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近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 6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3、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4、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人员要求：

(1) 建造师1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B证；

(2) 技术负责人1人：须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

(3) 安全员1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C证；

(4) 施工员1人：须具有有效的施工员岗位证书；

(5) 机械员1人：须具有有效的机械员岗位证书；

(6) 质（检）量员1人：须具有有效的质量（检）员岗位证书。

（注：以上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均为注册在本单位的在职人员，且注册单位与投标人名称相一致）。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及方式

1. 获取时间：2026 年 7 月 29 日至 2026 年 8 月 4 日。（每日上午 09 时至 12 时，下午 14 时至 17 时（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除外））

2. 获取磋商文件时需提供资料：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成 PDF 格式（PDF 文件名为：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联系方式），发送至电子邮箱 445630493@qq.com，自行下载获取磋商文件。

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经济信息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投标文件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8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请在此时间前送达；

2、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平凉市崆峒区世纪花园 D2 区 8 号楼 701 室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6 年 8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平凉市崆峒区世纪花园 D2 区 8 号楼 701 室。

六、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磋商公告在甘肃经济信息网（www.gsei.com.cn）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投标供应商获取无效的情形，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

地 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崆峒东路 296 号

联系人：焦老师

联系方式：0933-860140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全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兰州中心写字楼 2615

项目联系人：张龙

电 话：18293360606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 购 人	名 称：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 地 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崆峒东路 296 号 联系人：焦老师 联系方式：0933-8601405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全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兰州中心写字楼 2615 项目联系人：张龙 电 话：18293360606
3	采购项目名称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4	采购项目编号	QXGL-ZC2026001-2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8	评标方法	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9	计划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进场施工，所有设备安装、管网改造、施工、系统调试、试运行及验收工作须在 45 日历天内全部完成
10	磋商内容	详见第五章技术要求
11	标段（包）划分	本项目分为一个标段（包）
12	质量要求	合格
13	付款方式：	项目竣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并完成项目竣工结算审核后，支付结算总价款的 97%；剩余 3% 结算价款待质保期满且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支付（无息）。
14	施工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5	磋商报价范围及说明	本项目费用包含但不仅限于设备购置、运输装卸、旧设备拆除、安装、施工、管材/辅料/配件、调试、成品保护、安全文明施工、垃圾清运、人员培训、税金、售后服务、检测、成本、管

		理费、利润以及相关风险费用等，即项目完成前产生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内，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16	供应商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三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供应商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 18 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近两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近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 6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3、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

		询结果) 4、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人员要求： (1) 建造师 1 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 B 证； (2) 技术负责人 1 人：须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 (3) 安全员 1 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4) 施工员 1 人：须具有有效的施工员岗位证书； (5) 机械员 1 人：须具有有效的机械员岗位证书； (6) 质(检)量员 1 人：须具有有效的质量(检)员岗位证书。 (注：以上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均为注册在本单位的在职人员，且注册单位与投标人名称相一致)。
17	资格审查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响应或成交资格被取消。
18	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	不接受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
2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21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响应截止时间前 3 日
2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响应截止时间前 5 日
23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澄清、修改及补充通知等书面材料(如有)
24	供应商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响应截止时间前 5 日
2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8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
26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磋商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 24 小时内
27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磋商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 24 小时内

28	磋商文件组成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竞争性磋商须知 (3) 合同书格式 (4) 技术要求 (5) 响应文件格式 (6) 评标办法
29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
30	响应有效期	响应截止日起 60 日历天
31	磋商保证金	无需递交
32	备选响应方案	不接受
3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必须合法有效
34	响应文件的组成	(1) 磋商响应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 报价清单 (4) 供应商基本情况 (5) 资格证明文件 (6) 近三年完成类似项目业绩 (7)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8) 拟投入本项目其他人员简历表 (9) 商务、技术偏离说明表 (10) 项目实施方案 (11) 政府采购政策等证明材料 (12) 其他材料
35	响应文件正、副本份数	响应文件纸质版 2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1 份；电子文档 U 盘 1 份（电子版文件须为 PDF 格式，与纸质版完全一致，在递交响应文件时，与其他形式的标书一并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分册装订胶装成册，并在响应文件封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本”标识。
36	封套上写明	采用胶装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采购人名称：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 招标项目名称：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在 2026 年 8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之前不得开启



37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识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的副本以及电子版本封装在一个外层封套中进行密封
38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1. 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8月11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请在此时间前送达。 2. 递交地点：平凉市崆峒区世纪花园D2区8号楼701室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39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40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42	磋商程序	1、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 2、资格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包括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 3、初审结束后，磋商小组与通过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线上磋商， 4、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综合评分； 5、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6、磋商结束。
43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1、竞争性磋商小组构成：3人以上的单数； 2、竞争性磋商小组专家确定方式：磋商前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服务项目或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工程项目，磋商小组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
44	中小微企业有关政策规定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供应商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5、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6、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7、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建筑业
45	履约担保	无
4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6.1	词语定义	
46.1.1	类似项目	
	类似项目是指与采购项目工作内容相类似的项目。	
46.1.2	不良行为记录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违反国家及地方规定的行为。	

46.2	监督
	本项目采购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招标响应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46.3	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46.4	采购人补充的内容： 1、本项目公告在甘肃经济信息网发布； 2、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6.5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按照中标金额计算，由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不足三千的按照三千收取）。



二、磋商须知

（一）总则

1、说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等，并结合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制定本磋商文件。

2、综合说明

2.1 采购项目名称：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2 项目周期：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3 资金来源：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4 资金落实情况：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5 质量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磋商内容及标段（包）划分

3.1 磋商内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2 标段（包）划分：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4、供应商资格要求

4.1 供应商资格：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4.2 联合体响应：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5、供应商响应要求

供应商必须对磋商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6、磋商费用

6.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规定的标准计取。

7、踏勘现场

7.1 踏勘现场：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7.2 在磋商文件和参考资料中采购人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响应报价

8.1 响应报价根据本次项目的磋商文件的要求，供应商结合企业情况进行自主报价。



8.2 供应商在报价时还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包括物价变动在内的各种风险因素。

8.3 响应报价为本项目全部费用，本项目中响应队伍的工作和生活等费用，以及在工作过程中因响应队伍需要第三方配合而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解决。

8.4 响应和支付所使用的货币：供应商填报的响应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价依据，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

9、结算

9.1 结算按合同规定结算。

10、货币

10.1 供应商以人民币填报所有单价和报价，支付方式在合同中约定。

11、成果及服务交付

11.1 自乙方项目结束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7日内，向甲方交付全部服务成果。

12、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属服务类政府采购，招标采购单位、响应供应商、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二）磋商文件

13、磋商文件的组成：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4、磋商文件的修正、澄清与响应答疑

14.1 供应商在获得磋商文件后，如有问题需要采购人澄清和解答，应在响应截止期3日前将需澄清及答疑内容以书面形式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提交采购人，以便采购人有充分的准备做出正确的答复。采购人只对书面问题做出答复。采购人将答复内容以答疑文件的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但不指明问题来源)。如果供应商在澄清文件或答疑文件中未得到书面解释，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人，否则将视为提出的问题不再需要答复。

14.2 在响应截止期5日前，无论处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能以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改磋商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所有供应商必须认可。补充文件将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的网址进行发布。

14.3 补充（答疑）文件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磋商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14.4 为给供应商合理的时间，使其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把补充文件内容考虑进去，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并将此补充文件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15、磋商文件的解释

15.1 供应商如发现磋商文件有互相矛盾的地方或认为文意含糊不清时，应及时向采购人书面提出，采购人做出的解释均以书面为准，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5.2 供应商由于对磋商文件的误解或忽略导致供应商发生的任何风险，其责任自负，不得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要求。

15.3 供应商领取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或字迹不清之处应在磋商文件发出 3 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5.4 当磋商文件、补充(答疑)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三) 响应文件

16、响应文件的语言

16.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供应商与磋商采购单位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

16.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17、计量单位

无论磋商文件技术要求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响应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8、响应报价

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

每项服务只能有一个响应报价。招标采购单位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9、联合体响应：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响应。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四条规定的条件。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20、知识产权

20.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0.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20.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20.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0.5 供应商提供的软（硬）件产品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拥有合法的使用权和版权，最终用户应拥有合法的软件使用许可证。

21、响应文件的组成：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1.1 报价部分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磋商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总报价包括了项目要求的合同项下供方提供技术、设计、采购、交货、技术服务、培训服务、安装、调试、试行和验收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供应商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2）供应商每种设备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响应处理。

（3）在一年之内，供应商本次响应中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的报价与在中国境内其他地方的最低报价比例不得高于 20%。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取消其成交资格。

21.2 技术部分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磋商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供应商的技术应答应包括下列内容：

- （1）响应文件服务内容；
- （2）详细的技术指标和参数；
- （3）技术方案、项目实施方案；
- （4）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21.3 商务部分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资质证明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资格证明文件；
- (2) 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供应商及其响应设备的相关资料；
- (6)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21.4 售后服务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作出的积极响应和承诺。包括以下内容：

- (1) 说明响应设备及服务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分别提供产品的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
- (2) 培训措施：说明培训内容及培训的时间、地点、目标、培训人数、收费标准和办法；
- (3) 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

22、响应文件格式

22.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2.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3、响应有效期

23.1 响应有效期：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延长响应有效期，应在磋商前3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23.2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和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予以返还。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需要将其投标保证金延长相同的时间；在延长期内，应满足竞争性磋商须知的全部规定。

24、投标保证金

24.1 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供应商须按磋商须知前附表提供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需由供应商基本账户汇至指定账户。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响应文件。

24.3 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24.4 若发生下列情况，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
- (2)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串通响应的；
- (4) 供应商未按照规定时间提交响应文件的。



25、响应文件的编写

25.1 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磋商须知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25.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磋商内容、项目周期、响应有效期、质量要求、供货要求、磋商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25.3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5.4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见磋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5.5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6、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识

26.1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识：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6.2 外层封套上写明：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6.3 如果未按照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概不负责，且未按照本须知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7、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7.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磋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期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7.2 采购人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须知的规定发出补充文件并酌情延长响应截止期

限。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在原响应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响应截止期。

28、迟到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期以后将拒绝接受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9、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9.1 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截止期之前修改响应文件，对价格的修改应附有相应子目的单价及价格。

29.2 在响应截止期与响应有效期(包括延长的响应有效期)终止时间之间，供应商不能撤回响应文件，否则，根据竞争性磋商须知的规定，该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不予返还。

(五) 磋商

30、磋商小组

磋商与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

31、采购代理机构按响应文件递交的逆顺序，首先验证响应文件密封情况，是否正确签署。经确认后，当众拆启响应一览表并宣读供应商名称、响应报价、项目周期、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采购人认为适宜的其它内容。

32、供应商须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磋商会议并在供应商签到表上签字。

33、磋商程序

按下列程序进行磋商：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六) 评标

34、磋商小组

34.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采购货物的特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并负责评标工作。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4.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34.2.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34.2.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4.2.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34.2.4 曾因在开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

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35、评标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36、评标

磋商小组按照本磋商文件“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本磋商文件“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七）合同授予

37、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最终成交供应商

38、成交结果通知

38.1 在响应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38.2 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做任何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39、履约担保

39.1 履约担保：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9.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40、签订合同

40.1 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40.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投标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八）重新磋商

41、重新磋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磋商：

-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响应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经磋商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的。

（九）纪律和监督

42、纪律和监督

42.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响应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42.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或者与采购人串通响应，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42.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文件第六章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42.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42.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十）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3、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组织

1、评标委员会：依据《政府采购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采购代理机构从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或全部从采购代理机构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评标综合组：由采购人代表及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接收投标文件、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做好投标和开标会议记录；整理并向评标委员会分发投标文件、投标资料等；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

3、评标监督组：由项目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组成，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开标评标整个过程进行监督和公证，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防止违规、违纪行为的产生。

二、评标原则

1、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一视同仁、公平对待。

2、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3、评标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自律，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审查。

4、评标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5、评标将依据招标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结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不得忽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标。

6、从开标直至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前，评标人员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7、供应商申报的关于资质、业绩等文件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

8、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搜集评标机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或授标工作。

9、供应商在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对评标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10、供应商应具备较强的技术力量及综合实力，在众多项目中业绩、信誉良好，并能确保本次招标采购产品的长远售后服务。

三、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

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拟中标供应商。为使政府采购得到健康有序的发展，评标高度关注综合性价比，采购人承诺最终最低报价中标，对未中标投标人不作任何解释说明。



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资格审查

- 1、供应商资格或资质等级不符合招标公告要求的；
- 2、联合体投标的。

资格审查成员小组对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过程中，如若不满足招标公告要求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 ①磋商响应性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②不能满足磋商文件中任何一条实质性要求或磋商内容不符合相关强制性规定的；
- ③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④磋商响应性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⑤经评审委员会认定，磋商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⑥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注：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一、评标明细表：

(一)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竞争性小组以综合评分表为依据，对符合条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性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打分(小数点精确到第二位)，总分值设为 100 分。

(二)磋商小组按照评标办法对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性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三)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本项目确定价格扣除为 5%，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

备注：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当所有供应商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其投标报价不再进行扣除，直接评审。

(四)本次开评标不提交资质原件，但所有资质证书、证件、证明材料均需做入竞争

性磋商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对其所提供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进行承诺。若在评标期间发现供应商提供了虚假材料，竞争性小组有权否决其投标；

若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和中标结果公示期间发虚假行为，将依法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或中标人资格，并报告有关部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处理。



评标项目	评分因素	分值(分)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分)	报价	30	在价格评分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响应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30%×100。 注:价格评分取值至小数点后第2位,2位以后四舍五入。 *评标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小组有权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如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部分 (11分)	业绩	8	供应商提供近3年(2023年7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项得2分,最高得8分。(须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安全责任承诺	3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安全责任承诺(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制度,施工过程中若发生一切安全事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的得3分。(以提供承诺函为准,否则该项不得分。)
	实施方案	30	根据磋商文件第五章技术要求,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实施方案(①项目部人员组成及安排②施工管理措施③工程进度安排④机械设备安排⑤主要技术工种安排⑥工程协调管理⑦拆除方案⑧卫生清扫及垃圾清运方案⑨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重点难点⑩配合验收等)。实施方案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内容完善且能够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每项得3分;实施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但纲要内容简略,尚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每项得2分;实施方案所包含的要点存在缺漏项,针对性不强的,能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每项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技术部分 (59分)	质量保证	10	根据磋商文件第五章技术要求,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质量保证措施(①质量保证②环保措施③质量控制方案④项目质量管理保障体系(人员、制度)⑤控制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内容完善且能够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每项得 2 分; 质量保证措施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具有一定的可行性, 但纲要内容简略, 尚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每项得 1 分; 质量保证措施所包含的要点存在缺漏项, 针对性不强的, 能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每项得 0.5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安全保障	10	根据磋商文件第五章技术要求,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安全保障措施(①安全管理目标②成立安全管理小组③落实生产责任制④安全教育制度⑤安全生产技术措施)。安全保障措施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内容完善且能够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每项得 2 分; 安全保障措施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具有一定的可行性, 但纲要内容简略, 尚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每项得 1 分; 安全保障措施所包含的要点存在缺漏项, 针对性不强的, 能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每项得 0.5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文明施工保证措施	9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文明施工保证措施, 进行综合分析比较评审, 包含①明确文明施工现场目标②制定文明施工制度 ③建立环境保护措施、噪音及粉尘控制措施。内容完整、详细合理, 有一定的可行性和针对性, 能完全满足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9 分; 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内容错误或不满足项目实际情况的扣 3 分; 每有一项内容阐述不清或针对性不强、没有可行性的扣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



合 同 书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
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发包人名称:_____

承包人名称: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1、质量保修期：_____年

根据成交人在响应文件中的承诺，在质保期内，凡非属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概由成交人负责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部件；凡属于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原因造成的故障，成交人应提供最优惠有偿维修服务，有偿维修服务收取最低工本费。

2、质保期维修响应时间：在接到维修通知 24 小时内作出有效响应，维修人员必须到位处理故障。一般故障，当天排除。

四、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金额：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人民币_____。

2、合同总额为承包人在本项目的成交总金额，发包人不再支付额外的任何费用。

3、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按合同总价一次性支付(无息)。

五、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响应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 图纸（如果有）；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6)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六、安全文明施工

- 1、施工人员必须服从总包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相关安全技术规程。
- 2、安装单位对自己的施工人员负有安全责任。

七、承诺

竣工前，安装单位负责将现场清理干净。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捌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伍__份，承包人执__贰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__壹__份。

(此页以下无正文，仅为签字盖章部分)

发包人（公章）： <u>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u> 地址： <u>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崆峒东路296号</u> 电话： <u>0933-8601405</u> 邮编：	承包人（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帐号：
代理机构：全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兰州中心写字楼 2615 邮编：744000 电话：18293360606	



第五章 技术要求



一、基本情况：

1. 工程名称：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2. 建设单位：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

3. 施工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项目内容及规模：供应商须依据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相关法规、规范、条例的规定，按采购人要求完成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完成建筑与装饰工程、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拆除垃圾的清理和外运等施工内容。（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技术质量及施工要求

1. 所供设备须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及环保相关要求，资料证件齐全、质检合格；管材选用耐酸碱耐腐蚀材质，管道按规范施工，严防渗漏、混流；沉降池做好防渗漏处理。

2. 质保期内设备、管网、构筑物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中标方应免费维修、更换，维修产生垃圾由中标方一并清运。

3. 设立 7×24 小时售后热线，接到报修后 4 小时内人员到场，一般故障 24 小时内修好，重大故障维修不超过 7 天。

4. 若中标方拒绝维修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维修，采购人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关维修费用由中标方承担，采购人有权从质保金中扣除相应费用。

5. 合理安排施工时段，避开医院诊疗高峰，严格遵守医院各项安全生产及管理规定，落实安全文明施工，全面承担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施工期间一切安全责任、财产损失赔偿均由中标方承担，采购方不承担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

6. 施工过程中做好原有建筑设施、水电线路、科室诊疗设备及地面墙面成品保护，杜绝磕碰、损坏、污染，如有损坏需免费修复或照价赔偿。

7. 中标方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不可预知的风险承担所有责任，如因事故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由中标方负责承担并赔偿，采购人有权从应付款中直接扣除相应费用。

8. 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渣土、垃圾均由中标方负责全部清运出场，做到工完场清，确保医院环境卫生整洁。

三、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进场施工，所有设备安装、管网改造、施工、系统调试、试运行及验收工作须在 45 日历天内全部完成。

四：质保期：质保期：1 年，质保期自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五、付款方式：项目竣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并完成项目竣工结算审核后，支付结算总价款的 97%；剩余 3% 结算价款待质保期满且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支付（无息）。

六、报价要求：本项目费用包含但不仅限于设备购置、运输装卸、旧设备拆除、安装、施工、管材/辅料/配件、调试、成品保护、安全文明施工、垃圾清运、人员培训、税金、售后服务、检测、成本、管理费、利润以及相关风险费用等，即项目完成前产生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内，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七、验收要求

1. 所供产品及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 and 行业所制定的相关规范以及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等要求。中标方在项目完工且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向采购人提交项目竣工申请及完整的工程竣工资料。

2. 中标方全程配合采购人先进行院内初步验收；再完成生态环境部门现场核查验收；凡验收不达标的，中标方须无条件免费限期整改直至合格，并承担全部整改费用及相关责任。

八、安全责任要求

中标企业应承诺在项目服务过程中须严格落实安全制度，实施过程中若发生一切不安全事故，采购方不承担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

九、工作要求及内容

供应商须在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和现场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施工，施工期间所有安全问题由乙方负责。

十、工程量清单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
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
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
市人民医院）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甘肃兴正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封- 1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
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
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
维修改造项目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或盖专用章)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	-------	----------	-------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特殊废水
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2 页



一、工程概况

1、本工程为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二、编制依据

1、建筑与装饰执行甘建价【2013】540号《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等定额的通知》中的《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DBJD25-44-2013，基价执行甘建公告【2020】61号《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地区基价〉等定额地区基价的公告》中《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地区基价》DBJD25-67-2019；

2、安装执行甘建价【2013】540号《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等定额的通知》中的《甘肃省安装工程预算定额》DBJD25-45-2013，基价执行甘建公告【2020】61号《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地区基价〉等定额地区基价的公告》中《甘肃省安装工程预算定额地区基价》DBJD25-68-2019；

3、市政工程定额执行甘建价【2019】161号《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甘肃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的通知》中的《甘肃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DBJD25-64-2018，基价执行甘建价【2019】162号《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甘肃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地区基价〉的通知》中《甘肃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地区基价》DBJD25-65-2018；

4、人工费：执行平住建发函【2025】99号文件《平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公布平凉市二〇二五年7-12月份建设工程人工市场信息价的通知》；

5、材料费：一类主要材差执行平住建函【2026】13号文件《平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公布平凉市二〇二六年第二期建设工程材料信息价和机械租赁信息价的通知》崆峒区材料信息价中的除税价计算；

6、机械台班费：关于发布〈甘肃省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等定额及地区基价的通知》（甘建价〔2018〕573号）；

三、取费标准

1、执行《甘肃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DBJD25-98-2022为整体三类取费，由于工程体量较小，不计取二次搬运费；

2、税金：依据甘建价〔2019〕118号文件《关于重新调整甘肃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有关规定》的通知，本工程按9%计取；

四、其他说明

1、因本次为维修改造工程，原有排水管道，在不影响工作和安全的情况下，尽量不拆不动；

表-01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
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2 页 共 2 页

- 2、病理科设备间穿孔墙面拆除及恢复均按5.0m²计量，实际发生工程量与本次不符，据实结算；

3、口腔科吊顶为石膏板、铝扣板吊顶，拆除按石膏板30.0m²、铝扣板135.5m²计量，实际发生工程量与本次不符，据实结算；

4、感染科废液处理池按30m³计价；

表-01



建筑与装饰工程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
人民医院）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甘肃兴正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封-1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名称：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001	拆除部分							
1	011606003001	天棚面龙骨及饰面拆除	1. 部位：口腔科 2. 龙骨及饰面种类：石膏板吊顶、铝扣板吊顶拆除 3. 说明：由于排水管改造，本次施工拆除宽度按2.5米计算，施工中根据现场情况，按实结算。 4. 废料运距：投标人自行考虑	m2	165.5				
2	011606002001	墙柱面龙骨及饰面拆除	1. 部位：病理科设备间 2. 龙骨及饰面种类：穿孔吸音板拆除 3. 废料运距：投标人自行考虑	m2	5				
		分部小计							
	002	新做部分							
3	011302001001	吊顶天棚	1. 部位：口腔科 2. 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轻钢龙骨 3.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600*600铝扣板 4. 说明：由于排水管改造，本次施工按135.5m²计量，施工中根据现场情况，按实结算。	m2	135.5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名称：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4	011302001002	吊顶天棚	1. 部位：口腔科 2. 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轻钢龙骨 3. 基层材料种类、规格：细木工板 4.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石膏板 5. 表面处理：刮腻子，增白 6. 说明：由于排水管改造，本次施工按30㎡计量，施工中根据现场情况，按实结算。	m2	30				
5	011207001001	墙面装饰板	1. 部位：病理科设备间 2. 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轻钢龙骨 3.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穿孔吸音板	m2	5				
		分部小计							
	003	感染科改造废水处理池							
6	010101002001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4m内 3. 弃土运距：5KM	m3	109.42				
7	010201001001	换填垫层	1. 材料种类及配比：300mm厚3：7灰土 2. 压实系数：0.97	m3	9.38				
8	010501001001	垫层	1. 混凝土种类：预拌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m3	3.4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名称：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9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9	010103001001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夯填 2. 填方材料品种：素土 3. 填方来源、运距：原土	m3	70.44				
10	01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 废弃料品种：场地多余土方 2. 运距：5km	m3	38.98				
11	010401003001	实心砖墙	1.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标准砖 2. 墙体类型：围墙 3. 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水泥砂浆M10 4. 防水：防水砂浆内外抹面	m3	8.98				
12	040504008001	整体废液处理池	1. 名称：一体化废液处理池 2. 材质：玻璃钢 3. 型号、规格：30m³	座	1				
13	011101003001	细石混凝土楼地面	1. 面层厚度、混凝土强度等级：200mm厚C30混凝土 2. 表面处理：1：2水泥砂浆收面	m2	31.26				
		分部小计							
		措施项目							
14	011701003001	里脚手架	1. 搭设方式：活动架 2. 搭设高度：4.0M以内 3. 脚手架材质：钢质	m2	170.5				
		分部小计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工程名称: 建筑与装饰工程

标段: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制人（造价人员）：_____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_____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第 40 页

工程名称: 建筑与装饰工程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第 41 页

工程名称: 建筑与装饰工程

标段: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
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如不能详列，也可只列暂列金额总额，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列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

第 42 页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 建筑与装饰工程 标段: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 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 12- 2

第 1 页 共 1 页

备注	
----	--

工程名称: 建筑与装饰工程

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 12-3

第 1 页 共 1 页

暂定价	实际
-----	----

第 1 页 共 1 页

第 1 页 共 1 页

注：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

第 45 页

工程名称: 建筑与装饰工程

标段: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注：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第 46 页

[illegible]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第 47 页



排水工程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
人民医院）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甘肃兴正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封-1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名称：排水工程

第 4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001	拆除部分							
1	03B004	污水处理设备拆除	1. 名称:污水处理设备拆除 2. 规格、型号: LWHY-A（自吸） 3. 说明:拆除后搬到门诊过度楼三楼	台	1				
2	011612001001	管道拆除	1. 管道种类、材质:各种型号,各种材质 2. 说明:由于原有管道走向受吊顶遮挡,本次拆除按50米计量,实际发生有出入,据实结算。 3. 废料运距:投标人自行考虑	m	50				
		分部小计							
	002	新做部分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 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排水工程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2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3	031006008001	水处理器	1. 名称:污水处理设备 2. 类型:ZKYL-A 3. 型号、规格:1150*650*1200mm 4. 设备吸程: 8米; 5. 设备扬程: 30米 6. 相关参数详表: (1) 废水收集系统: ZKRW-WWCS-05*1项; (2) 电容液位变送器: XKC-Y25-NPN*1个; (3) 球形逆止器: UPVC-DN15*1个; (4) 防腐内嵌钢管: 304-DN15*1套; (5) 前置高效拦截器: PC-05*1个; (6) 耐腐蚀提升/增压器: N=370W*1; (7) 高效反应器: UPVC-200*1套; (8) 高效氧化消毒系统: ODS-SYSTEM-05*1项; (9) 静音电磁增氧泵: 220V、	台	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名称：排水工程

第 3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本页小计								
			30-40L/Min*1个； （10）高效双风冷发生管：KZ-5G/H*1个； （11）电源适配器：12KHZ-4KV*1个； （12）布气系统：4*8工业级*1套； （13）纳米雾化增氧器：TC4-30*1个； （14）高强UV消毒系统：HEDUDS-SYSTEM-03*1项； （15）过流耐腐蚀保护器：一体式HG耐腐蚀材质*1套； （16）UV紫外石英净化器：UV-160*1套； （17）UV电源适配器：220V-A配套*1套； （18）加药系统：CDD-SYSTEM-04*1项； （19）耐腐蚀拦截过滤阀：UPVC-304*1套； （20）数显电磁隔膜计量泵：ES-B21VC-230N1*1套； （21）耐腐蚀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名称：排水工程

第 4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本页小计									
			注射阀：UPVC，1-3bar*1套； （22）环保型定量储药器：PE-30L*1套； （23）防水密封接头：PG7/9*1套； （24）CTO吸附过滤系统：AFS-SYSTEM-05*1套； ； （25）耐腐蚀提升/增压器：N=370W*1台； （26）过滤器：MHL耐腐蚀材质，快捷接口*1套； ； （27）CTO过滤器：Adsorption 03吸附*1套； （28）拦截过滤器：0.5微米拦截过滤*1套； （29）不锈钢膜合压力显示器：0-0.6MPa*1套； （30）电控系统：ELEC-SYSTEM-05*1套； （31）3C认证全铜电源线：3*0.75国标*1套； （32）3C认证三合一品子插座：AC-01A*1套；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 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名称：排水工程

第 6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33) 24V变压器 电源适配器：AC-24V 2A*1套； (34) PLC全自动触摸控制器远程操控：MC-20MR-6MT-F430*1套； (35) 污水处理设备在线监测系统v3.0：LWKZ-JCXT-1.0*1套； (36)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全自动控制系统v3.0：LWKZ-KZXT-1.0*1套； (37) 废水处理设备管理系统v3.0：LWKZ-GLXT-1.0*1套； (38) 声光报警器：AD16-22SM*1套； (39) 稳定型耐腐蚀液位控制器：EP-C6-220V*1套； (40) 高精度保险熔断器：F250V 5A*1套； (41) 阀门管道：UPVC*1套；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名称：排水工程

第 6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4	031001006001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口腔科 2. 介质：污水 3. 材质、规格：De110UPVC排水 管 4. 连接形式：粘 接	m	102.2				
5	031001006002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口 腔科、化验室 2. 介质：污水 3. 材质、规格：De50UPVC排水 管 4. 连接形式：粘 接	m	31.7				
6	031001006003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口 腔科、化验室 2. 介质：污水 3. 材质、规格：De25UPVC排水 管 4. 连接形式：粘 接	m	15				
7	040501004001	塑料管	1. 名称：感染科 临时污水管道、 碰口管道 2. 垫层、基础材 质及厚度：砂垫 层200厚 3. 材质及规格： HDPE管DN300 4. 连接形式：胶 圈接口 5. 铺设深度：2.5 m	m	20				
8	03B005	污水处理设备 管材配件	1. 名称：污水处 理设备管材配件 2. 说明：进出设 备的各类管线、 阀门、	项	4				
		分部小计							
		措施项目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 08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7 页 共 7 页

[illegible]

表- 08

工程名称: 排水工程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 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表-11

工程名称: 排水工程

标段: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第 57 页

第 1 页 共 1 页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
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如不能详列，也可只列暂列金额总额，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列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 12- 1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 排水工程

标段: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
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 12- 2

工程名称: 排水工程

标段: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 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第 60 页

第 1 页 共 1 页

暂定价	实际
-----	----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表- 12-4

工程名称: 排水工程

标段: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注：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第 62 页

[illegible]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第 63 页



电气工程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
人民医院）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甘肃兴正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封-1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名称：电气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第 65 页

工程名称：电气工程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 费率 （%）	调整后 金额（元）	备注
	一	安全文明施工费						
1	031302001007	环境保护费	人工费	1.404				
2	031302001008	文明施工费	人工费	2.288				
3	031302001009	安全施工费	人工费	11.193				
4	031302001010	临时设施费	人工费	8.866				
5	031302001011	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	人工费	3.068				
6	031302001012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	人工费	0.611				
	二	其他总价措施项目						
7	031302002002	夜间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	2.63				
8	031302004002	二次搬运费	人工费	0				
9	031302006002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人工费	0.14				
10	031302005002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	3.49				
11	03B001	工程定位复测费	人工费	0.75				
12	03B002	施工因素增加费	人工费	0				
13	03B003	特殊地区增加费	人工费	0				
合 计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表-11

工程名称: 电气工程

标段: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第 67 页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
工程名称：电气工程 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表- 12- 1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 电气工程
标段: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 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 12- 2

第 1 页 共 1 页

备注	
----	--

[illegible]

表- 12-3

标段：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表- 12-4

工程名称: 电气工程

标段: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平凉市人民医院)全院区特殊废水预处理系统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注：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第 72 页

[illegible]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第 73 页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磋商响应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磋商采购的磋商邀请书（磋商编号：_____），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份，副本__份，电子版__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条款：

- （1）所附响应价格表中规定的响应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 （2）我方保证所供产品质量标准达到：_____。
- （3）我方保证项目工期为：合同签订后_____日历天。
- （4）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5）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意见（如有则附）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而要求磋商方解释和承担责任的权利。
- （6）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具有约束力。
- （7）如果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 （8）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响应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9）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 （10）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至：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投标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开标一览表及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工程质量	工期	投标有效期	投标总价（元）	备注

注：填写说明：

1. 供应商必须按表中规定格式完整、清晰、正确填写，无响应的项目应注明“无”字样，不得缺项。
2. 以人民币报价。总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3. 报价表中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若有优惠条件须在备注栏中注明，报价表应由供应商及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投标报价(大写)：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五、资格证明文件（具体响应内容应按照供应商资格条件逐项提供，以下附件仅为部分模版）

附件1：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_____

我公司作为参加本次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参加本次招标项目为非联合体投标。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附件 2：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书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_____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当地工商局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致：_____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_____

年 月 日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六、近三年（2023 年 7 月 1 日至今）完成项目的类似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工程金额 (万元)	备注
...	...	...	...	...	...

注：附类似业绩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七、供应商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法定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		
项目负责人		资质等级		注册证号	
技术负责人		职称		职称证号	
安全生产负责人		职称		C 证号	
施工员： <u> (姓名) </u> 证号： <u> </u> 质量员： <u> (姓名) </u> 证号： <u> </u> 资料员： <u> (姓名) </u> 证号： <u> </u> 安全员： <u> C 证 </u> ： <u> (姓名) </u> 证号： <u> </u> <u> C 证 </u> ： <u> (姓名) </u> 证号： <u> </u> <u> C 证 </u> ： <u> (姓名) </u> 证号： <u> </u> 造价员： <u> (姓名) </u> 证号： <u> </u>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项目经理证（或建造师资格证）、身份证、职称证等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等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等复印件。

姓名		年龄		学 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八、拟投入本项目其他人员简历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书	专业	

注：附相关证明文件。

九、商务偏离说明表



竞争性磋商文件 条目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 商务条款	磋商响应性文件 商务条款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十、项目实施方案

供应商自行编制，其中应包括施工能力，施工组织及设计方案。



十一、政府采购政策等证明材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三)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复印件）（格式自拟）



十二、其他材料

供应商自行编制，提供其他材料（若有）。

